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7-057 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九届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九届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竹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参加会议的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详见 2017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7 年第三年度报告正文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定高管人员 2017 年度薪酬限额的议案》。

2017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仍然以董事会六届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工资方案为依据，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效益工资三部分，其中基本工资与岗位工资的金额固定，而效益工资则有一定的限额，并在限额范围内与公司经营情况挂钩。

由于公司董事陈白羽女士和郑定全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关联关系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参与表决的董事冯劲先生、张竹筠先生、李峰先生、康宽永先生、田秋生先生、唐清泉先生及吴向能先生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日